

平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平政办字〔2020〕7号

平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调整完善全县防汛抗旱指挥体制和运行 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县政府各部门、科级以上事业单位，市以上直属单位：

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就调整完善全县防汛抗旱指挥体制和运行机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整防汛抗旱指挥体制

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按照“三定”规定设在县应急局，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，同时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对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单位进行调整。各镇（街道、开发区）要强化属地管理责任，结合本辖区实际，于2020年3月底

前按照“三定”规定设置防汛抗旱指挥机构，并对防汛抗旱指挥机构成员进行调整。

二、健全防汛抗旱运行机制

各级防汛抗旱指挥部要充分发挥在防汛抗旱工作中牵头抓总的作用，强化组织、协调、指导、督促职能。健全县镇两级应急联动、信息共享、组织协调等工作机制，构建上下贯通、政令畅通、高效协同的指挥体系。修订完善指挥部工作规则，明确成员职责权限，细化成员单位任务分工，构建分工明确、责任清晰、配置紧密的职责体系。各级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要协调有关成员单位，建立健全会商研判机制，共享相关监测预报预警和重要调度信息，联合分析研判汛情旱情和险情灾害，研究提出相应措施。建立汛期值班机制，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。建立联合培训演练机制，制定培训演练方案预案，提高责任人员和救援队伍应急处置能力。建立联合督导检查机制，组织对重点单位、重点行业进行检查，及时整改薄弱环节和隐患问题。完善协同配合和衔接机制，当预报发生大洪水或突发险情时，水利部门组织防洪会商，应急管理等部门派员参加；当河道达到警戒水位或警戒流量并预报继续上涨时，或大中型水库达到防洪高水位（或允许壅高水位）或小型水库接近设计水位（或达到警戒水位）并预报继续上涨时，应急管理部门按照同级防汛抗旱指挥部部署，组织指导有关方面提前落实抢险队伍、预置抢险物资，视情开通巡查值守，做好应急抢险和人员转移准备。洪水灾害发生后，水利部门按照

同级防汛抗旱指挥部部署，派出水利技术专家组，协助应急管理部门开展险情处置，提供技术支持。

三、压实相关部门责任

充分发挥应急管理局的综合优势和各相关部门的专业优势，根据职责分工承担各自责任，衔接好“防”和“救”的责任链条，确保责任链条无缝对接，形成整体合力。

应急管理局负责综合指导、协调本地和相关部门的水旱灾害防治工作，组织协调重大水旱灾害应急救援工作，根据同级防汛抗旱指挥部要求，组织协调重大水旱灾害抢险应急处置工作，负责灾害调查、统计、评估和灾害救助。依法统一发布灾情信息。

水利局负责指导水旱灾害防治体系建设，编制洪水、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。开展水情旱情监测预警预报，水利工程调度和防汛抢险技术支撑工作。组织编制所管辖区重要河道、水库的防御洪水方案、调度运用方案，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。水利部门按照自身职责开展水情旱情监测预警，发布水情旱情及洪水预报。

住建局负责指导城市排涝规划的制定和监督实施。要加强城市防汛排涝、城市供水工程设施的安全运行管理，组织城市规划区防汛排涝抢险及应急供水工作。其他相关部门充分发挥职能作用，按照防汛抗旱预案等明确的职责任务，协同做好防汛抗旱工作。

附件：平邑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名单

(此页无正文)

平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3月31日

办公室

平邑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成员名单

指 挥： 陈士贤 县委副书记、县长

常务副指挥： 陈成才 县委常委、县政府副县长

荣 伟 县委常委、县人武部部长

岳 磊 县政府副县长

副 指 挥： 王安存 县政府党组成员、县政府办公室主任

武传中 县政府办公室二级主任科员

王凤余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
马超群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

孙 勇 县水利局局长

闫光成 县住建局局长

孙宗义 县气象局局长

张 涛 县消防大队教导员

于海翔 临沂武警支队平邑中队中队长

秘 书 长： 谢 超 县应急管理局副局长

成 员： 孟 君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、县融媒体中心
主任

李奎昌 县发改局局长、县改革办副主任

曹兆清 县教育和体育局局长、县委教育工
委常务副书记

赵 亮 县工信局局长

吴昌华 县公安局党委委员、副政委

曹卫清 县财政局局长

姬 锋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、县城乡规划编制研究中心主任

甘信东 县综合行政执法局（县城市管理）局长

李光辉 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
孔凡营 县农业农村局局长

刘如冰 县商务局局长

崔 静 县文化和旅游局局长

乔 建 县卫生健康局局长

吴电祥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

裴振波 县粮食和物资储备中心主任

管 建 县联社理事会主任

彭庆栋 县地震监测中心主任

张 伟 县水利局党组成员、水利工程建设服务中心副主任

刘加堂 临沂交通运输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平邑分公司经理

杨国田 县供电公司经理

常攀峰 县移动公司经理

姚开献 县联通公司经理

车志栋 县电信公司经理

谢 剑 县石油公司经理

孙文涛 县人寿保险公司经理

毛 青 县人民保险公司经理

孙德彦 平邑火车站站长

指挥部办公室设在县应急局，承担指挥部日常工作，谢超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指挥部下设水利工程防汛抗旱办公室和城市防汛抗旱办公室，分别具体负责水利工程和城市防汛抗旱工作。水利工程防汛抗旱办公室设在水利局，孙勇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；城市防汛抗旱办公室设在住建局，闫光成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指挥部成员调整事宜由指挥部或其办公室行文公布。

平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调整完善全县防汛抗旱指挥体制和运行机制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经济开发区管委会、县政府各部门、科级以上事业单位、市以上直属单位：

经县政府同意，现就调整完善全县防汛抗旱指挥体制和运行机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调整防汛抗旱指挥体制

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调整，规定设在县应急局，承担县防汛抗旱指挥部日常工作，同时，结合工作实际，

平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3月31日印发

（共印50份）